

标段编号：2502-440305-04-01-21236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歌剧院北区项目施工图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

投标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30日

附表 1:

投标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设计开始设计时间	设计结束时间日期
1	成都数字影视创制中心项目	成都影视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60000 m ² 剧场式演艺厅、特色演播及多功能厅、影视制作空间、配套商业用房等	成都市郫都区	2668.5 万元	2024. 9. 29	2024. 9. 29	2025. 1. 26
2	石家庄音乐厅项目	石家庄建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0 m ² 1500 座交响音乐厅、400 座多功能厅、200 座小剧场、200 座表演厅、文创空间、演出空间、管理用房、停车及设备空间	河北石家庄市长安区	2900 万元	2024. 4. 30	2024. 4. 30	2024. 10. 27
3	中沙岛(文体)综合场馆群工程	杭州富春湾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6000 m ² 文化艺术中心(含青少年宫江南分馆)、运动休闲中心	杭州市富阳区	3107 万元	2023. 8. 8	2023. 8. 8	2024. 4. 30
4	大邑长征文化园勘察设计	成都西岭文旅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22270 m ² 长征剧场观众厅及舞台、剧场演员及后勤服务、剧场休息厅等公共空间、展示空间、剧场用房、台仓设备用房	成都市大邑县	342.5812 万元	2022. 5. 24	2022. 5	2022. 11
5	2024 年成都世界园艺	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23000 m ² 世界园艺博览会主展馆	成都市东部新区三岔	290.4576 万元	2022. 11. 9	2022. 1. 9	2022. 12. 9

博览会 园区项 目-建筑 工程-主 展馆设 计（方 案深化 设计及 初步设 计）	公司		街道					
---------------------------------------------------------------------	----	--	----	--	--	--	--	--



注：需附证明材料

业绩一：成都数字影视创制中心项目

中标通知书

(牵头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员)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4年09月06日递交的 **成都数字影视创制中心勘察设计** 标段投标文件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31230000元

工期/周期：120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规范要求并通过相关审查）。

履约保证金：3123000元

中标范围：勘察：主要包括本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设计及施工所需勘察（含初勘、详勘、补勘、施工期间勘察等）、由于设计变更和其他原因引起的二次或多次勘察、工程测量、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及为保证项目水体或景观效果所需的相关勘察等本工程全过程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国家规范及地方相关现行规定要求完成红线内的基坑支护、边坡、地基处理、降水方案、抗浮锚杆设计等岩土工程设计、现场钻孔定点、地质钻孔、取样及试验、资料收集整理、提供勘察报告（初勘报告及详勘报告）以及现场配合开工、验槽、竣工验收等所有勘察相关的后续服务配合工作。

设计：主要包括本项目范围所有工程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BIM设计及涉及的各专业和各项专项深化设计方案，设计技术交底，设计变更，工艺设计、景观设计、道路设计及为保证项目水体或景观效果所需的相关设计等项目所有设计内容并通过相关的评审或审查工作，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提供施工过程中现场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指导与支持、监督施工质量并确保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参与工程变更管理并提供相应的变更设计与技术支持），提供与本项目相关设备安装指导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配合完成本项目报规报建手



续（若有时），参加竣工验收等后续服务配合工作。

项目负责人：勘察负责人：文兴；设计负责人：蒋玉辉。

证书名称：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一级注册建筑师。 证书编号：AY205101760；20085100964。

建设地点：成都市郫都区团结街道蜀源大道以东、沙府路以南。

1、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后22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2、请你方在本通知书发出后30日历天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与我方签订合同；

3、其他：无。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成都影视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2022年9月18日

唐伟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影视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勘察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就成都数字影视创制中心项目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成都数字影视创制中心项目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川投资备【2404-510124-04-01-547402】FGQB-0159号

3. 工程地点：成都市郫都区团结街道蜀源大道以东、沙府路以南

4. 工程内容及规模、特征：该项目拟于郫都区影视城片区建设成都数字影视创制中心项目，占地面积约 276 亩，总建筑面积约 60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剧场式演艺厅、特色演播及多功能厅、影视制作空间、配套商业用房等。同时配套建设项目用地内供配电、道路、总图设施、绿化景观、景观水体、人行天桥等相关附属工程。

5. 工程投资估算：150000 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120 日历天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现行有效的国家、省、市、区等有关标准、规范，行业标准、规范等

二、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勘察设计范围：

勘察：主要包括本项目的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设计及施工所需勘察（含初勘、详勘、补勘、施工期间勘察等）、由于设计变更和其他原因引起的二次或多次勘察、工程测量、提交符合要求的成果文件及为保证项目水体或景观效果所需的相关勘察等本工程全过程所需的所有勘察工作。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国家规范及地方相关现行规定要求完成红线内的基坑支护、边坡、地基处理、降水方案、抗浮锚杆设计等岩土工程设计、现场钻孔定点、地质钻孔、取样及试验、资料收集整理、提

供勘察报告（初勘报告及详勘报告）以及现场配合开工、验槽、竣工验收等所有勘察相关的后续服务配合工作。

设计：主要包括本项目范围所有工程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BIM 设计及涉及的专业和各专项深化设计方案，设计技术交底，设计变更，工艺设计、景观设计、道路设计及为保证项目水体或景观效果所需的相关设计等项目所有设计内容 并通过相关的评审或审查工作，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提供施工过程中现场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指导与支持、监督施工质量并确保施工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参与工程变更管理并提供相应的变更设计与技术支持），提供与本项目相关设备安装指导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配合完成本项目报规报建手续（若有时），参加竣工验收等后续服务配合工作。

2. 工程勘察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

3. 工程勘察设计服务内容：工程勘察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设计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勘察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日期：2024 年 9 月 29 日。

计划完成日期：2025 年 1 月 2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

具体工程勘察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

六、合同价款

1. 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贰拾叁万元整（¥31230000.00 元）

2.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按实结算：

（1）本次勘察费合同暂定价为 454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伍拾肆万伍仟元整）。勘察费中标折算下浮比例=（1-（中标勘察投标报价 4545000.00 元）/（招标文件公布的招标控制价 4683731.20 元））×100%。

勘察费结算价按如下方式计算：

①按照各方签字确认的收方资料中的实际钻孔数×实际钻孔深度控制单价×（1-勘察费中标折算下浮比例）进行结算。（钻孔控制单价为：孔深 10 米以内（含）勘察费按 2200 元/孔计价；10-20 米以内（含），超过 10 米部分每增加 1 米递增 120 元/米；



超过 20 米以上的，超过部分每增加 1 米递增 150 元/米）。

②除上述费用外的其他费用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以实物工作量（勘察工作方案、布孔方案等涉及工作量、工作范围的应经发包人审查同意）据实计算后的 70%乘以（1—勘察中标折算下浮比例）进行结算。

（2）本次设计费合同暂定价为 2668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陆佰陆拾捌万伍仟 元整）。景观专项设计费暂定价为 4002750.00 元（大写：人民币 肆佰万贰仟柒佰伍拾元整）。主体建筑设计费暂定价为 22682250.00 元（大写：人民币 贰仟贰佰陆拾捌万贰仟贰佰伍拾元整）。

设计费折合费率=中标设计投标报价 26685000.00 万元/本项目估算工程费 112762.55 万元×10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三位及以后全部舍去）。

设计费结算价按如下方式计算：最终结算以审定的施工招控价（扣除暂列金）乘以设计费折合费率进行结算。

（3）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费、设计费、税费等，发包人不再支付其它任何费用，总结算价不超过投标总价。

（4）如遇合同实施范围发生调整，双方协商结算。

勘察费支付进度：

序号	占比	计费基数	付款节点	付款时间
1	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10%	合同暂定价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
2	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20%	合同暂定价	提交初勘成果文件并经设计确认后	30 个工作日内
3	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30%	合同暂定价	详勘成果文件经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机构审查合格，且向发包人提交全套审查合格的勘察成果文件并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	30 个工作日内
4	支付至结算价的 100%	结算价	本项目全部工程验收报告出具后	30 个工作日内

设计费支付进度：景观专项设计费占设计费总额的 15%，主体建筑设计费占设计费总额的 85%。

景观专项设计费支付进度

序号	占比	计费基数	付款节点	付款时间
1	支付至合同暂定价的 10%	合同暂定价（景观部分）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设计文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设计师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设计技术服务。



十、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成都市郫都区 签订。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勘察人执 4 份，设计人执 4 份。

发包人： (印章)

成都影视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4MACF8TMF8L

勘察人： (印章)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2019004789

地址：成都市郫都区团结街道花石路116号

邮政编码：611730

电话：028-64829448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郫都支行

账号：4402254009100283488

地址：成都市成华区龙潭总部经济城航天路33号

邮政编码：610051

电话：028-82888074

传真：028-82887850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二支行

账号：51001426208050091399

设计人：(印章) 中国建筑西南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第二支行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赵勇泉

(签字) 郭淑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2016.10.23

915101004507202594

地址：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8号

邮政编码：610000

电话：028-62550803

传真：028-62550801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二支行

账号：51001426208050393848



业绩二：石家庄音乐厅项目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 目 名 称：石家庄音乐厅项目
发 包 人（全 称）：石家庄太平河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设 计 人（全 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2024 年 04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石家庄太平河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地：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光华路323号

法定代表人：马辉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地：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866号

法定代表人：陈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石家庄音乐厅项目设计及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石家庄音乐厅项目。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冀石长审批复字〔2024〕006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45000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30000平方米，地下面积15000平方米，建筑高度36米(室外地坪至造型最高点)，地上三层，地下一层。建筑密度65%，容积率不大于1.2，绿地率15%，机动车停车位345辆。建筑功能由1500座交响音乐厅、400座室内多功能厅、200座小剧场、200座表演厅、文创空间、演出用房、管理用房、停车及设备空间等组成。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建筑工程及室外配套工程。建筑工程包括建筑结构工程、装修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等内容。室外工程包括场地平整、绿化工程、铺装及道路工程、室外管网、亮化工程、景观小品设施、标识工程等内容。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

5. 工程投资估算：125789.09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见专用合同条款。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石家庄音乐厅项目设计。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施工配合及后续服务等本工程设计的全部内容。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1) 负责完成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和施工图设计，专业包括建筑，结构，水，暖，电，建筑声学，舞台灯光，舞台机械等。

(2) 施工图设计审查时，指派项目负责人及相关专业负责人解释关于设计的依据情况和技术问题。

(3) 本项目开工前，在发包人指定的时间内，派遣相关专业负责人向发包人、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设计技术交底。

(4) 在施工阶段，积极配合施工，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及时处理和解决施工中与设计有关的问题。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设计周期：180日历天。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4年04月30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4年10月27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中标金额为合同暂定金额。以工程费竣工结算审定金额为设计费计费基数，计算方法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所计算出来的设计费*浮动比例确定，浮动比例=0.9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如市审计或市建设项目评审评估等部门需对本合同



费用进行审核的，则本合同最终结算金额按照其审核后的金额确定；如市审计或市建设项目评审评估等部门不对本合同费用进行审核的，则最终结算以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结算审核单位审定金额为准。如本合同结算价款存在超付的情形，发包人有权据实要求设计人返还超付款项，设计人应立即返还。

2. 签约合同价（暂定金额）为：

本合同暂定金额（含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仟玖佰万元整（¥29000000.00元），税率为6%，税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肆万壹仟伍佰零玖元肆角叁分（¥1641509.43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叁拾伍万捌仟肆佰玖拾元伍角柒分（¥27358490.57元）。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按税率调整政策执行。

注：本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技术服务费、编制费、印刷费、专家费、审查会议费、食宿费、差旅费、税费等设计人完成合同约定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设计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张其他费用。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姜泓达。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刘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本页为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石家庄太平河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光华路323号

组织代码：91130100MA0F884D8A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裕华支行

银行账号：13050161520800002999

签订日期：2024年04月30日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design representative.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866号

组织代码：91510100450720259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二支行

银行账号：51001426208050393848

2024.5.17



业绩三：中沙岛（文体）综合场馆群工程

杭州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富春湾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 **中沙岛（文体）综合场馆群工程设计** 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标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3 年 07 月 14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中沙岛（文体）综合场馆群工程设计	招标编号	A3301110200506105001211
建设地址	杭州市富阳区富春湾新城中沙岛		
总投资额	326500 万元	总建筑面积（道路长度）	/
工程设计费用（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零柒万圆整			
工作内容及期限	559306 中标人负责本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书附图（含本地块配套设施）的方案、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要求按承诺的质量和期限完成设计。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 年 06 月 14 日	 柯翔郎 2023 年 06 月 14 日		



注：1、法人代表签字需与授权委托书相一致；
2、未中标单位请于 年 月 日前来我单位领取标书编制补偿费（金额按招标文件规定支付）。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中沙岛（文体）综合场馆群工程

工程地点：杭州市富阳区

合同编号：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发包人：杭州富春湾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8月



发包人：杭州富春湾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中沙岛（文体）综合场馆群工程设计。工程地点为富阳区。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国家颁布的有关规程规范和行业标准，业主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提出的特殊技术要求。

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
- 3.2 中标函（文件）
-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
-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征填写）

4.1 项目名称：中沙岛（文体）综合场馆群工程

4.2 阶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与本项目所相关的一切设计内容

4.3 规格、投资及设计内容：

4.3.1 项目包括文化艺术中心（含青少年宫江南分馆）、运动休闲中心二大功能性场馆群；总建筑面积约31.6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7.4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14.2万平方米。项目总投资暂定326500万元。

4.3.2 招标内容具体包括：与本项目所相关的一切设计内容，招标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含估算编制）、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调整）、施工图设计，设计工作所涉及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总平面、建筑、结构、人防、给排水、电气、暖通、弱电、智能化、装修、消防、环境、节能、室外道路、景观绿化、综合管线、路灯、监控、标识系统、建筑室内外效果图、室外基础配套设施以及BIM设计服务等）；初设日照分析专篇、交通组织、海绵城市等；热能动力设计；抗震支架专项设计；幕墙专项设计；二星绿色建筑；亮化设计；基坑围护专项设计及后续设计服务等，相关设计工作一并纳入考虑，具体设计阶段由招标人书面通知，招标人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中断阶段任务。

4.3.3 所有专项设计的方案论证由设计人组织实施。

4.3.4 如设计人不具备专项设计资质，经发包人确认后可通过合法分包委托给有资质的单位完成。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 5.1 工程范围内现状地形图（电子文档），合同签订时已提交；
- 5.2 工程范围总平面图（电子文档），合同签订时已提交；
- 5.3 场地范围内地质资料，合同签订时已提交；
- 5.4 区域范围内防洪规划，合同签订时已提交；
- 5.5 已建和已设计相交市政道路资料，合同签订时已提交。
- 5.6 项目立项文件等政府相关文件批文及设计任务书，合同签订时已提交。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6.1 提交方案设计文件、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10份，提交时间从发包人方发出通知之日起至双方约定日期止。

6.2 提交初步设计文件 10份，提交时间从发包人方发出通知之日起至双方约定日期为止。

6.3 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含总平面图）20份（电子文本一份），提交时间从发包人方发出通知之日起至双方约定日期为止。首次提交8份，其余根据发包人要求提交。若20份提交后发包人仍有需要，设计人将无偿提供。提供各阶段电子文件（包括DWG格式文件2套）

6.4 设计文件内附单位资质证书、营业执照、项目负责人证书。

6.5 工程概算书、计算稿各一份。

6.6 施工图电子版一份。

6.7 BIM建模模型：BIM设计深度要求根据浙江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关于印发《浙江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推广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的通知中应用等级二级要求（包含设计阶段、施工阶段、运维阶段全过程BIM设计）。

第七条 费用

7.1 本合同设计费暂定 31070000 元，（设计费计算公式：若设计仅到初步设计阶段，以财政概算核定价中的工程费用为收费基数；若设计到施工图阶段，以财政预算审核价为收费基数，结合中标下浮率，按实结算。根据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浙江省建设工程其他费用定额》（2018版）计算，其中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15、附加调整系数为1.0，后期结算时不做调整。

设计费的最终结算费用=按标准计算的设计服务费基价*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专业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中标折扣率*工作量比例

中标折扣率=中标价/本次设计费招标最高限价*0.7*100%

7.2 以上设计费用已涵盖设计内容的所有工作费用包括未中标人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设计方案论证专家论证费、初步设计专家论证费、专项设计的组织费用、专项设计分包单位的委托费用、BIM设计服务等，均不再进行单独计费。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设计费，在初步设计完成后支付至工程设计费的 30%；施工图递交甲方并经图审合格，按要求完成递交设计阶段BIM设计模型经甲方确认后支付至工程设计费的 70%，在竣工验收合格后按要求完成递交施工阶段BIM和工程资料归档并经甲方确认后支付至工程设计费的 97%。按要求完成递交运维阶段BIM设计模型并经甲方确认后结清全部设计费。

违约责任。

9.2.16 上述各类赔偿和违约金总额，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设计费总额。

第十条 保密及知识产权

方案署名权属设计人，其他权利归发包人所有。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与设计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可向富阳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设计人指定本项目的负责人：李峰，电话：/ QQ: /，电子邮箱：/。甲方有关发送给乙方的通知信函等文件均可通过以上方式告知乙方，乙方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发生变动的，应在变动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甲方，否则甲方按上述方式发送给乙方的所有函件均视为有效送达。

12.2 发包人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要求设计人安排专人常驻施工现场配合施工（每周不少于5天），派驻时间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该费用含在设计费内，不单独产生费用。如发包人书面通知3日起，设计人未按要求派专人驻现场，则发包人有权扣除设计人20%设计费。

12.3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束为止。

12.4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2.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员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12.6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7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8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肆份。

12.9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2.10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11 本合同与《设计任务备案表》一起生效。

12.12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杭州富春湾新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2023年8月8日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陈勇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住 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866号

邮政编码：610041

电 话：028-6255116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第二支行

银行帐号：51001426208050393848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Chen Yong

2023年8月8日



业绩四：大邑长征文化园勘察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成都西岭文旅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北京众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大邑长征文化园勘察设计/标段 设计及其后续服务等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严格规范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工作的意见》。

1.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等。

2.1 工程名称：大邑长征文化园勘察设计/标段

2.2 工程规模：地块占地面积 23.59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 22270 平方米，包含长征剧场观众厅及舞台、剧场演员及后勤服务、剧场休息厅等公共空间、展示空间、剧场用房、台仓设备用房。

2.3 工程设计范围：本项目设计内容包括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服务）。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准确性、

注：乙方应在承诺的设计周期内提供完整的设计图纸，主要以能够清楚表示设计内容的 A1（或 A1 加长）统一出图；折叠成 A4 图幅，根据子项分专业按套组装（备注：将其中一套设计文件原件按甲方的档案管理要求归档）。

第五条 设计费用及支付，履约担保的提供和退还

5.1 本项目参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中《工程设计收费标准》及国家发改委 299 号文（发改价格〔2015〕299 号）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根据招标文件相应专业系数的取值和投标人下浮比例计算出本合同暂定价人民币 3425812.26 元（大写：人民币 叁佰肆拾贰万伍仟捌佰壹拾贰元贰角陆分），最终设计费以经大邑县评审中心或委托人认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定的招标控制价为计算基数计算设计费*中标费率计算，若本项目包含暂估价，暂估价部分以经评审的暂估价招标控制价计入计费基础。

5.2 费用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付款金额	付款条件
第一次付费	预付款：支付至合同暂定金额×20%	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付费	进度款：支付至合同暂定金额×40%	完成方案设计并提交全部正式方案设计文件后，15个工作日内。



签署页

发包人名称：
成都西岭文旅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税 号：

设计人名称（联合体牵头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赵勇泉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2.5.24

住 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866 号

邮政编码：610041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

银行帐号：51001426208050393848

税 号：

设计人名称（联合体成员）：
北京众拓建筑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住 所：

邮政编码：

电 话：



GF-2020-0216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西岭邑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成都建工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邑长征文化园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邑长征文化园。

2. 工程地点：成都市大邑县安仁镇五星村。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川投资备【2012-510129-04-01-761657】FGQB-0436号。

4. 资金来源：国家投资-非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地块占地面积 23.59 亩，规划总建筑面积 23770 平方米，包含长征剧场观众厅及舞台、剧场演员及后勤服务、剧场休息厅等公共空间、展示空间、剧场用房、台仓设备用房。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范围内设计、施工相关工作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备案及整体移交、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设计范围：本项目范围内的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以及按招标人要求完成的本项目相关其他设计和服务内容。施工范围：经审定的设计文件范围内（招标人需另行发包的工程除外）所有工程的施工、设施设备及材料的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完成整体移交、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 年 11 月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11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总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陆仟贰佰柒拾壹万叁仟捌佰陆拾壹元伍角伍分（¥262713861.55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伍万捌仟肆佰零伍元伍角伍分（¥4158405.55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3）工程建设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捌佰伍拾伍万伍仟肆佰伍拾陆元整（¥258555456.00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玖仟壹佰伍拾万零伍拾伍元壹角贰分（¥91500055.12元）；

（5）暂列金额（含税）：以大邑县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出具的预算控制价评审报告为准
人民币（大写） （¥ 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大写） （¥ 元）；适用税率：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本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本协议书第四条中的签约合同价均为暂定价、非固定总价。其中：

（1）设计费：合同暂定价【4158405.55元】。暂以该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批复建安费【269328600.00元】为计费额、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2〕10号），专业调整系数1.0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土建、装饰、特殊声学装饰1.15，景观1.00，附加调整系数为土建1.00，装饰1.50，特殊声学装饰2，景观1.00及设计单位投标报价费率【95%】计算得出；最终设计费（设计费结算价）



以经大邑县评审中心审定的该项目招标控制价为计费额，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2〕10号）及设计单位投标报价费率【95%】计算进行结算。

注：投标报价费率 = 设计中标价/设计招标控制价。

工程建设费：暂定的签约合同价【258555456.00元】= 该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批复建安费【269328600.00元】*施工单位投标报价费率【 / % 】，最终签约合同价=经大邑县评审中心审定的该项目招标控制价*施工单位投标报价费率【 / % 】，最终结算价以大邑县审计局审定的竣工结算价为准。

注：投标报价费率= 工程建设中标价/工程建设工程招标控制价（均扣除暂估价部分）。

五、工程总包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李双。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 订立。



承包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何志（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866号

邮政编码：610041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28-62550901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一支行

账 号：5100 1426 2080 5034 3848



何志

2022.11.15.



业绩五：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10月10日所递交的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904576.00元

设计周期：30个日历天，且满足设计进度要求。具体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完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配合通过评审]、配合组织相关咨询论证并通过审查、提交合同所列图纸成果及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其他设计和配合服务等工作。对土建方案及施工图的顾问及协调工作，对总包设计的配合工作，初设范围内的概算编制及配合评审等工作。

质量：符合本工程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标准及招标人要求，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并确保提供的设计成果文件通过专业审查和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各标准或要求不一致的，以最高者为准。

设计负责人：肖波 执业资格证号：20155101542

履行地点：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与我方签订设计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2年10月20日



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
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合同



发包人：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4 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 工程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4 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

2. 工程地点：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

3.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主展馆规划建筑面积约 23000m²，其中地上 18000m²，地下 5000m²，建筑高度不超过 24 米。位于园区南侧 1 号入口，紧邻公园大街，作为主展馆作为园区主要展示建筑和开闭幕式场馆，在体现“公园城市，美好人居”理念的同时，设计应结合总体规划理念和东部新区风貌，以展示世园会整体形象及内涵为目标，打造区域标志性建筑，建筑周边景观需体现世园会主题、融合周边现状自然环境，契合核心地标场馆品质要求。具体内容及规模详见《设计任务书》。

4. 工程建设费用：约 29757 万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建筑工程、景观工程的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所包含的全部设计内容，同时包含并不限于精装设计（含室外总平（含景观）室内硬装、幕墙、室内二次机电、声学、照明、标识标牌、室内二次弱电智能化等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两个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方案概算编制及配合通过评审~~、配合组织相关咨询论证并通过审查、提交合同所列图纸成果及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其他设计和配合服务等工作。对土建方案及施工图的顾问及协调工作，对总包设计的配合工作，初设范围内的概算编制及配合评审等工作。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设计周期：30 个日历天，且满足设计进度要求，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暂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本项目设计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为：¥2,904,576.00（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万肆仟伍佰柒拾陆元整，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2,740,166.04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肆万零壹佰陆拾陆元零肆分），增值税税率为6%，增值税金额为：¥164,409.9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肆仟肆佰零玖元玖角陆分）。（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设计人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低于本合同约定增值税率【6%】的情况，本项目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变，增值税率及增值税额相应调减，调整时间以纳税义务发生的时间为准；若设计人实际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增值税率高于本合同约定增值税率【6%】的，设计费含税价不变，不含增值税金额相应调减；若设计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本项目以不含增值税金额结算。）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金额，合同结算价格参见本条2.1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费结算。

设计人的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收款账户：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

收款账号：51001426208050393848

以上信息如发生变更，设计人应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加盖设计人公章，发包人按照以上信息支付款项后，视为发包人已经履行了本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

发包人支付任何一笔款项前，设计人均应至少在发包人付款前30个日历天前向发包人提供有效且真实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及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请款资料，否则发包人有权延期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设计人不得怠于、中止或终止履行本合同项下任何义务。

发包人的指定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91510100MA69YJ2D27

地址：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三岔街6号

电话：028-86360079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成都锦城支行

银行账号：117220187223

2.1. 设计费

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费结算

最终设计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1-室内精装修费用占比)×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0)+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室内精装修费用占比×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5)】×工作量比例(50%)×80%×设



计费投标费率（96.00%）-95万。设计服务费计费额以经评审的累计工程施工预算（不含暂列金（含税））作为计费依据。

注：工作量比例：初步设计（含方案设计）阶段的工作量比例根据工程类型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件的规定计取（建筑工程：20%（方案设计）+30%（初步设计）），设计服务收费基价以《2002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附表一中设计服务费计费额对应的基价计取；计算本合同期间结算价格时，以经政府概算评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作为计费基数计算本次所支付的设计费；计算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格时，设计服务费计费额以经评审的工程施工预算（不含暂列金（含税））作为计费依据。

该设计费包含设计人为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及全过程技术服务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开支、义务、各种税费等，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费、初步设计费、设计概算编制及配合评审费、补充或修改设计费、一阶段设计咨询费、全过程技术服务费、设计涉及的专业评审会会务费用及专家评审相关费用（包括初步设计评审会等）、赶工费、差旅费、保险、税费、利润、风险等全部费用。除发包人与设计人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发包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主展馆为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核心建筑之一，根据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核心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文件，征集中选第一名单位的一阶段设计咨询费由后续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中标人支付。由征集中选第一名、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中标人、发包人三方签订设计咨询服务合同（详见《建设工程设计咨询合同（一）》），由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中标单位向征集中选第一名支付（本项目的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费已包含一阶段设计咨询费，中标人在投标时已考虑相应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设计人不得以尚未收到设计费等任何理由怠于履行支付义务。若第一名后续中标发包人组织的本项目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招标（包括作为联合体成员参与），则发包人不再和其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咨询合同（一）》，第一名获得发包人授予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阶段合同的，则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费已包含一阶段设计咨询费，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设计咨询费。主展馆一阶段设计咨询费为24万元。）

【据上述约定，本项目不再签订上述《建设工程设计咨询合同（一）》及支付一阶段设计咨询费】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丁福庄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肖波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成都东部新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若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共同与发包人签署本合同，联合体所有成员应为履行合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设计人执叁份。

发包人：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承包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龙卫刚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龙卫刚（签章）

2022.11.9



刘晨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51 0100 MA69 YJ2D 27	纳税人识别号: <u>51012419870623043401</u>
地址: <u>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三岔街6号</u>	地址: <u>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866号</u>
邮政编码: <u>641419</u>	邮政编码: <u>610036</u>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u>028-67369905</u>	电话: <u>028-62550402</u>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u>cd2024cswadi@163.com</u>
开户银行: <u>中国银行成都锦城支行</u>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u>
账号: <u>1172 2018 7223</u>	账号: <u>51001426208050393848</u>
时间: <u>2022</u> 年 <u>10</u> 月 <u>28</u> 日	时间: <u>2022</u> 年 <u>10</u> 月 <u>28</u> 日



附表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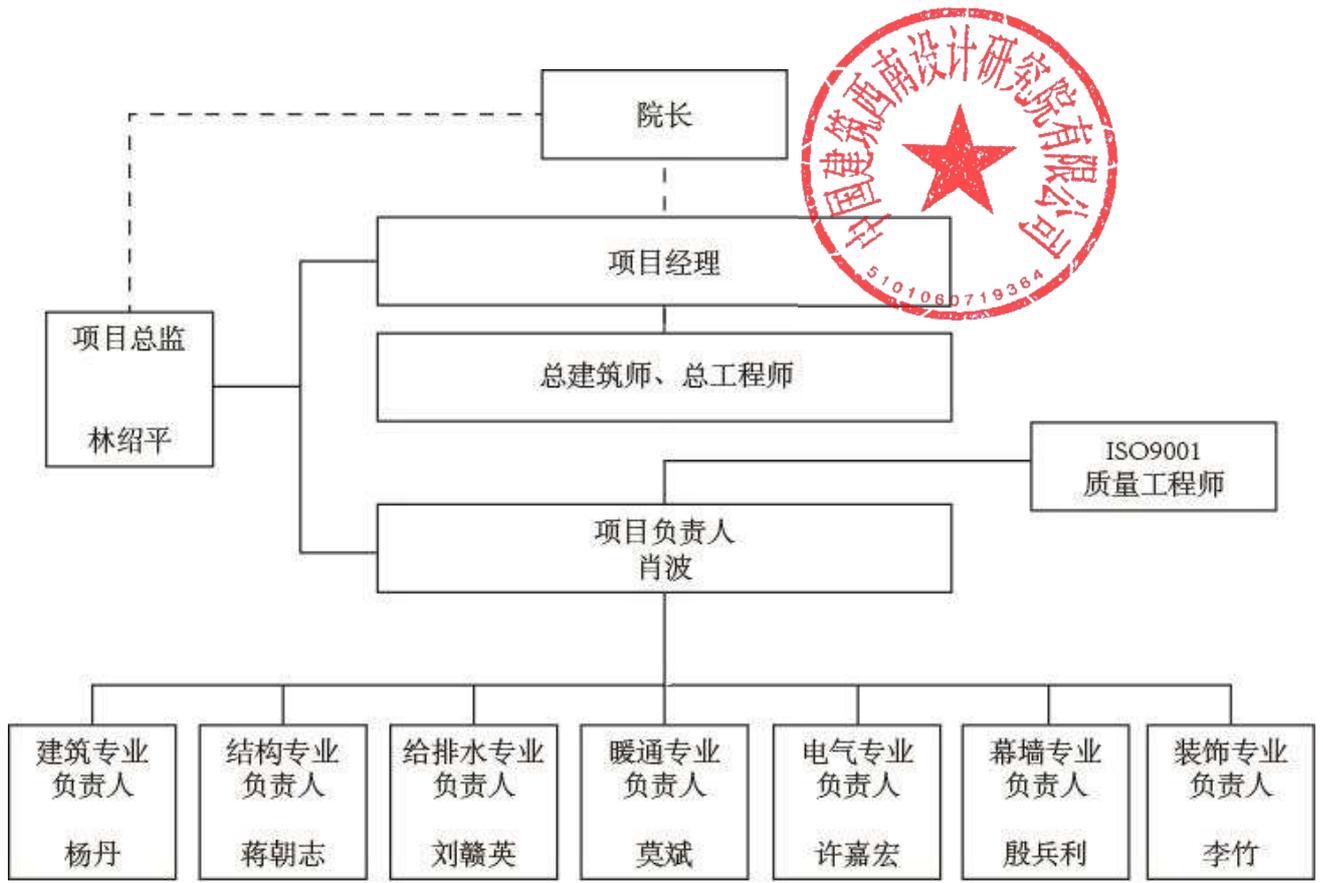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在本项目中 从事专业	学历
1	肖波	1981.10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硕士
2	林绍平	1980.5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监	本科
3	杨丹	1983.5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建筑专业负责人	本科
4	蒋朝志	1982.9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结构专业负责人	硕士
5	刘赣英	1985.7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硕士
6	莫斌	1983.3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暖通专业负责人	本科
7	许嘉宏	1979.8	注册电气工程师 (供配电)	正高级工程师	电气专业负责人	本科
8	殷兵利	1982.2	/	高级工程师	幕墙专业负责人	本科
9	李竹	1987.7	/	高级工程师	装饰专业负责人	本科

注：需附证明材料

设计团队框架图



项目负责人——肖波

姓名 肖波			中华人民共和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居民身份 证
出生 1981年10月5日			签发机关 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
住址 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8号			有效期限 2008.07.26-2028.07.26
公民身份号码 511011198110053397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肖波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十月五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 建筑历史与理论 专业学习，学制 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陈德龙

证书编号： 107031200802000386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资格证书	
	姓 名	肖波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10月
	专 业	建筑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2018) 1211006	2018年01月30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28日
-2025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 肖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10月05日

注册编号: 20155101542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0月19日-2025年10月18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4.28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9日

项目总监——林绍平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08日
-2025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 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 准
予注册 (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 林绍平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5月07日

注册编号: 20135101401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1月29日-2025年11月28日



主任



个人签名:

林绍平

签名日期:

2025.1.8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9日

建筑专业负责人——杨丹

姓名 杨丹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5月2日
住址 成都市天府新区华新中街83号附1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0241983050245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成都市公安局天府新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24.11.01-2044.11.0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丹 性别 男, 一九八三年五月二日生, 于二〇〇三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五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长江大学 校(院)长: 张印昌

证书编号: 104891200805005560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bjz.com.cn>



资格证书

姓名 杨丹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5月
专业 建筑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18)1211048 2018年12月06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01月08日
-2025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杨丹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05月02日

注册编号:20215102491



聘用单位: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3年11月15日-2025年11月14日



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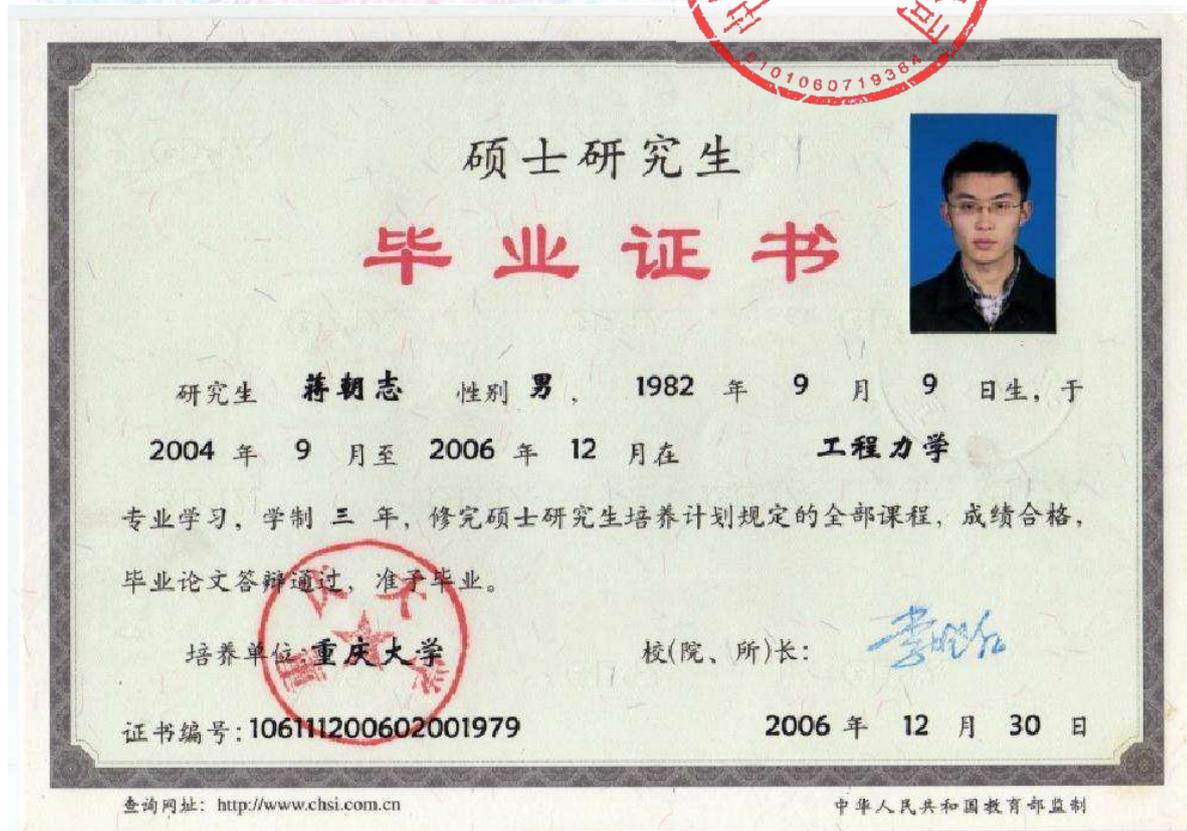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15日

2025年1月8日

结构专业负责人——蒋朝志





资格证书

姓名 蒋朝志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9月
 专业 结构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2015) 1211039

2015年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蒋朝志
 证书编号 S10510186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20668

发证日期 2010年07月06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24日
- 2025年07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蒋朝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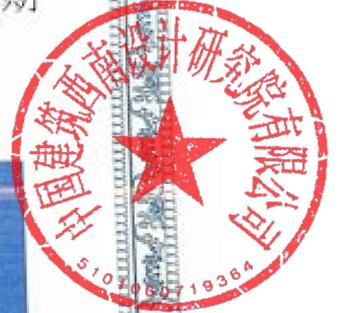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9月09日

注册编号: S20105101867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2年10月18日-2025年12月31日



蒋朝志

个人签名:

蒋朝志

签名日期:

2025.1.24



发证日期: 2022年10月18日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刘赣英





资格证书

姓名 刘赣英
 性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年7月
 专业 给排水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2015 8 30 日

证书编号: (2015) 1211042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刘赣英
 证书编号 CS14510048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12378

发证日期 2014年04月30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26日
- 2025年07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刘赣英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5年07月14日

注册编号: CS20145100480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05月05日-2026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刘赣英

个人签名:

刘赣英

签名日期:

2023.1.26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05日

暖通专业负责人——莫斌

姓名 莫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3月7日
住址 四川省双流县华阳华府大道一段518号111栋2单元404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623198303071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双流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1.11.29-2031.11.2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莫斌 性别男, 1983年03月07日生, 于 2002年09月至 2006年07月在本校建筑热能工程系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专业肆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哈尔滨工业大学 校(院)长: 国王印树

证书编号: 102131200605004033 二〇〇六年 七 月 五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资格证书

姓名 莫斌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3月

专业 暖通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2018年2月06日



证书编号: (2018)1211189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莫斌

证书编号 CN1651004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N0011617

发证日期 2016年04月28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22日
- 2025年07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莫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3月07日

注册编号: CN20165100412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2年09月30日-2025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莫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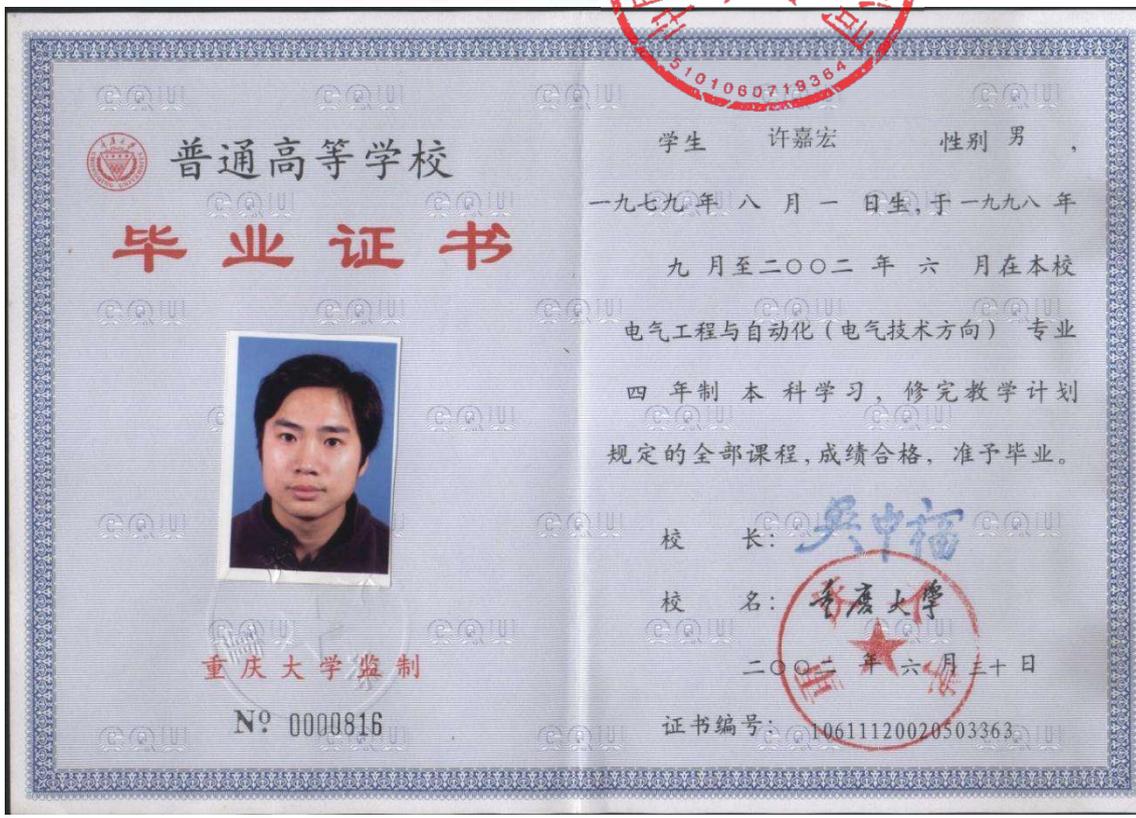
签名日期:

2025年2月28日



发证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电气专业负责人——许嘉宏



姓名 许嘉宏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9.08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Specialty _____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3)10000534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3年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许嘉宏

证书编号 DG10510023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04238

发证日期 2010年10月14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26日
- 2025年07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许嘉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年08月01日

注册编号: DG20105100236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2年12月07日-2025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2年12月07日

幕墙专业负责人——殷兵利

姓名 殷兵利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2月19日
住址 成都市金牛区金瑞路
118号4栋1单元
2103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42419820219527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4.07-2033.04.0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殷兵利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二月二十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罗平亚
校名: 石油大学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06151200405001208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3069235





资格证书

姓名 殷兵利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2月

专业 幕墙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16) 1211099

2016年8月20日

荣誉证书

CERTIFICATE OF ACHIEVEMENT

授予: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殷兵利

2024年首届成都市优秀青年工程勘察设计师

成都市勘察设计协会

2024年8月



装饰专业负责人——李竹

姓名 李竹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7月25日
住址 成都市天府新区芙蓉路
655号16栋1单元21楼2102
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0021987072506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成都市公安局天府新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21.08.10-2041.08.1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竹 性别 女， 1987年7月 日生，于 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6 月在本校 艺术与传播学院 艺术设计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陈春阳

证书编号：106131200905005719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资格证书

姓 名 李竹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7年7月
专 业 装饰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
2019年 10月 1日

证书编号：(2019) 12110038

附表 3:

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肖波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10
学历	研究生	学位	硕士	所学专业	建筑历史与理论
职务	分院总建筑师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专业 高级工程师	
执业注册资格	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注册资格证书编号	20155101542	

注：需附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肖波

姓名 肖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10月5日
住址 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8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01119811005339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成都市公安局金牛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7.26-2028.07.26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肖波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十月五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 建筑历史与理论 专业学习，学制 2.5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校(院、所)长： 陈德龙

证书编号：107031200802000386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资格证书

姓名 肖波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1年10月
专业 建筑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 1211006 2018年01月30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28日
-2025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 肖波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10月05日

注册编号: 20155101542

聘用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0月19日-2025年10月18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4.28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19日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工程规模与工程内容	工程地址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设计开始设计时间	设计结束时间日期
1	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项目剧院项目	成都经开创投实业有限公司	43696.73 m ² 剧院、文化服务用房、管理保障用房、综合配套场所等	成都市龙泉驿区东安街道	186 万元	2024. 7. 24	2024. 7. 24	2025. 1. 20
2	青川县战国木牍文化生态园4A级景区提升项目六标段:青川博物馆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青川县林通农林开发有限公司、青川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25000 m ² 展览、办公	广元市青川县乔庄镇	450 万元	2023. 5. 15	2023. 3. 31	2023. 6. 14
3	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	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23000 m ² 世界园艺博览会主展馆	成都市东部新区三岔街道	290. 4576 万元	2022. 11. 9	2022. 11. 9	2022. 12. 9
4	成都市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文创金	成都东岸智媒文化产业	174400 m ² 商务办公、文化娱乐、商业配套等设施	成都市锦江区柳江街道	2007. 1695 万元	2022. 10. 12	2022. 10. 12	2023. 3. 12



	融产业 配套基 础设施 建设项 目	发展 有限 公司						
5	南水北 调企业 园（一 期）项目	郑州 鑫纵 合创 意产 业园 有限 公司	210000 m ² 科研办公用 房、共享实验 平台、协同创 新中心、实训 中心、厂房、 配套生活服 务设施等	郑州市 中原区	2420 万元	2024. 3. 15	2024. 3. 1 5	2024. 9. 1 5

注：需附证明材料

业绩一：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项目剧院项目



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JGZCB（JY）-[2024]023

项目名称：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剧院项目-精装修及舞台工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

发 包 人：成都经开创投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牵头人)四川航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4年7月24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经开创投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牵头人）四川航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剧院项目-精装修及舞台工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

（二）工程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东安街道。

（三）工程规模：本工程总用地面积 20366.26m²，建筑基底总面积为 11297.16m²，总建筑面积为 43696.73m²，其中地上 25900.24m²，地下室，地下 1 层，建筑面积 17796.49m²。主要修建剧院、文化服务用房、管理保障用房、综合配套场所等，同时配建给排水、电力、消防等等配套工程，剧院、艺术中心红线外的设计内容和 2 个项目之间的地下室及地上绿化建设。本次招标的内容包含：精装修（含标识系统）、舞台工艺（主要包含舞台机械、灯光、音视频、座椅等）及土建、安装改造等内容。

（四）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020-510112-88-03-470165】第 FGQB-0302 号

（五）资金来源：国家投资-非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修复、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包括办理开工、竣工等手续，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除外，以及发包人指定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主要内容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三、合同工期

工期为 180 日历天，计划工期开始日期 2024 年 7 月 24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2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开工令要求为准。

合同生效时间为工程工期开始时间即承包人应当开始工作的时间，若发包人对工程有调整的，工期开始时间以发包人另行通知为准，工期相应顺延，承包人对此应无条件接受，中标价格不变。

四、工程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等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本合同要求和国家及地方现行标准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达到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

五、合同价款

（一）本合同暂定总价 107213375.30 元，其中设计费暂定价 1860000.00 元、建安工程费暂定价 105353375.30 元。

（二）其他事宜

1. 承包人应在本项目暂定建安工程费控制价 11243.69 万元的基础上进行限额设计，承包人应在施工图设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八、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组成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承包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担保且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成都经开创投实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成都经开创投实业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牵头人)四川航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成都市龙泉驿区圣东中元16栋

邮政编码：610100

电 话：028-88439757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首体南路支行

账 号：2170011871



(成员)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支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866 号

邮政编码：610041

电 话：028-6255030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

账 号：51001426208050393848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10.8.2

附件 10: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郭虎	主管	工程师	
其他人员	陈立	主管	工程师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杨运长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洪飞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肖波	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发包人：成都经开创投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设计阶段及内容			暂定工程建安费 (万元)	签约 设计费 (万元)
			方案	初步 设计	施工 图		
1	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剧院项目-精装修及舞台工艺工程	总建筑面积 43696.73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25900.2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7796.49 平方米，主要修建剧院、文化服务用房、管理保障用房、综合配套场所等，同时配建给排水、电力、消防等等配套工程，剧院、艺术中心红线外的设计内容和2个项目之间的地下室及地上绿化建设。	√	√	/	10000	168
说明	<p>1. 结算设计费收费基数按审定的概算建安工程费（如未单独评审精装修及舞台工艺工程的设计概算，则以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价作为计费基数）。</p> <p>2. 设计费计算：将中标价（即签约合同价）转化成中标费率进行计算。转化公式：中标费率=签约合同价/最高投标限价*100%。设计费按《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工程设计收费标准》下浮 20%*中标费率计取。本项目中标费率调整系数 <u>1.0</u>，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u>1.0</u>，附加调整系数 <u>1.5</u>，方案及初步设计阶段工作量占比 <u>50</u>%。设计费最终结算计费依据以说明 1 中所列的审定概算建安工程费为准，按本条前述收费标准进行计算后按 <u>50</u>%计取设计费。</p> <p>3. 最终设计成果交付后非设计人原因造成的修改设计费用按照约定费率的 60% 计收。</p>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设计任务书和规划条件通知书	1	发包人取得后	
2	可研批复文件	1	发包人取得后	
3	立项批文	1	发包人取得后	
4	红线图	1	发包人取得后	
5	地勘报告	1	发包人取得后	
6	工程所在地地形图	1	发包人取得后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限	有关事宜
1	方案设计	8	10 日历天 (不含设计成果确认时间)	含 dwg 格式电子文档
2	初步设计	8	20 日历天 (方案经发包人正式确认后)	含 dwg 格式电子文档
3	设计概算	2	20 日历天	含 GCFX 格式电子文档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暂定总价 1680000.00 元 (大写: 壹佰陆拾捌万元整)。

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项目名称	付费次序	付费比率	暂定付费额 (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文件时间所决定)
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剧院项目-精装修及舞台工艺工程	1	70%	/	初步设计审查通过且设计概算审批完成后 20 日内支付
	2	20%	/	配合完成施工图设计并经发包人考核完成后 20 日内支付

设管理工作由成都经开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执行成都经开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制度。具体详见附件《成都经开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勘察设计管理办法》。

注：设计人应按照最新相关规定执行。



(以下无正文)



邮政编码：610100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3年11月10日



住所：成都龙泉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日期：2023年11月10日

李琦

2023.11.21

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剧院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ZCB2020-08-01

项目名称: 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剧院项目

发包人: 成都市创投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牵头人)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员一)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员二)

签订时间: 2020年9月7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市创投资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一）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员二）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剧院项目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

（二）工程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区东安街道。

（三）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4.75万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约2.56万平方米，地下室约2.19万平方米，主要修建剧院、文化服务用房、管理保障用房、影院及文化商业等，同时配建给排水、电力、消防等配套工程，剧院、艺术中心2个项目之间的地下室及地上绿化建设。

（四）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020-510112-88-03-470165】第FGQB-0302号

（五）资金来源：国家投资-非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红线范围内所有建设工程的勘察、设计（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设计概算，不含发包人或其相关部门、公司前期完成的设计工作）、

采购、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修复、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包括办理开工、竣工等手续，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除外，以及发包人指定承包人完成的其他工作。具体内容包括：（1）建筑工程：地下室（含人防）建筑工程、地下停车场建筑及装饰工程（含交安及标志标线）、地上主体结构（型钢混凝土剪力墙柱+钢梁柱和压型钢板组合楼板组成的楼面体系）、屋面、为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其他配合工程。（2）装饰工程：地下停车场装饰工程（含交安及标志标线）、管理用房、服务用房及公共部位装饰工程、商业部位装饰工程（不含商业二次精装）。（3）总平工程：总平景观绿化工程及配套道路、总平安安等。（4）安装工程：强电工程（包含低压柜出线端至终端设备、设施的所有内容，不含低压柜）、弱电工程预留预埋、给排水工程、消防水工程、消防电工程、通风空调工程、

抗震支架工程、总平安装工程（给水系统、雨污水系统、雨水回收系统、总平电气系统）。
(5)本次招标不含变配电工程（低压柜进线端前端的所有内容，包含低压柜）、户表工程、柴油发电机工程、剧场工艺设备施工程及二次装修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最终以招标人确认的为准。）

三、合同工期

工期为 210 日历天，计划工期开始日期 2020 年 10 月 2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批准的开工令要求为准。

合同生效时间为工程工期开始时间即承包人应当开始工作的时间，若发包人对工程有调整的，工期开始时间以发包人另行通知为准，工期相应顺延，承包人对此应无条件接受，中标下浮费率不变。

四、工程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等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符合设计图纸、本合同要求和国家及地方现行标准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达到国家及地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标准。

五、合同价款

(一) 本合同暂定总价 345785249.66 元，其中勘察费暂定价 1167891.84 元、设计费暂定价 9917743.82 元、建安工程费暂定价 334699614.00 元。

(二) 结算其他事宜

1. 建安工程费结算价款不得超过批准的设计概算中对应的建安工程费（政府批准增加内容或投资额除外）。承包人在完成方案设计或初步设计后，应及时编制设计概算报相关部门或甲方批准；施工图设计完成后，承包人应依据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经评审的施工图预算不得超过经评审的设计概算对应的建安工程费。

2. 建安工程费最终结算方式：根据发包人现场代表、造价代表等负责人确认的竣工资料按实计算的工程量，在分部分项和单价措施项目限价清单中的综合单价的基础上按中标下浮比例，即下浮 4.5% 进行计算，但：缺项、漏项、新增项目按变更估价原则处理；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及双方认质核价的材料（设备）费不下浮；专业工程暂估的建安工程费不适用

前述下浮比例，按另行招标的中标结果计算。

3. 勘察设计费结算价款以发包人审定的建安工程施工图预算价为计费基准，若无建安工程施工图预算价，则以发改局审定的设计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作为计费基准，如既无施工图预算价也无发改局审定的设计概算，则以发包人审定的设计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作为计费基准，若既无发包人审定施工图预算价也无发改局审定的设计概算又无发包人审定的设计概算，则以发包人审定的竣工结算价款为计费基准。如国家审计或外部延伸审计对设计费进行审计，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按国家审计或外部延伸审计结果，对设计费进行多退少补。

六、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张晓雯；设计负责人：肖波；勘察负责人：王亨林；施工负责人：李亚东；EPC 项目控制经理：曾玉华。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分部分项和单价措施项目限价清单；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发包人和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其经办人签字或盖章且发包人和承包人盖章后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拾肆份。



发包人：成都市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账号：411060100100018607
法定代表人或其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牵头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蜀绣西路9号

邮政编码：610094

电话：(028)6255086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

二支行

账号：51001426208050393848



承包人（成员）（公章）

开户行：建行成都第二支行
账号：51001426208050091399
法定代表人或其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成员）（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经办人：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孙洪

四、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大运会文化产业发展剧院项目（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承担本项目工程设计工作，负责合同谈判工作，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该项目的总承包管理及组织实施工作及与发包人办理工程款项收取相关工作并开具相应发票；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一）负责本项目勘察工作；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二）负责本项目采购及施工工作，负责竣工验收及整体移交、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修复、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保修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肆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一名称：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其他成员单位二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业绩二：青川县战国木牍文化生态园 4A 级景区提升项目六标段：青川博物馆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青川县林通农林开发有限公司、青川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联合体成员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青川县战国木牍文化生态园4A级景区提升项目六标段：青川博物馆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设计及相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青川县战国木牍文化生态园4A级景区提升项目六标段：青川博物馆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广元市青川县乔庄镇。

3. 规划占地面积：33900 平方米(以实际面积为准)，青川博物馆总建筑面积10000平方米(以实际面积为准)。青川博物馆配套基础设施总面积约15000平方米(以实际面积为准)。

4. 建筑功能：展览、办公、库房等。

5. 投资估算：约150000000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等。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等。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3 年 3 月 31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3 年 6 月 14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设计费用最终结算方式按照审查合格送财评后的施工图预算审定金额对应招标工程直接费计算，同比例增减。

2.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肆佰伍拾万元整 (¥4500000.00 元)。

其中，青川博物馆设计费为：¥3350000.00元 (大写：叁佰叁拾伍万元整)；

青川博物馆配套基础设施设计费为：¥1150000.00元 (大写：壹佰壹拾伍万元整)。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杨凯奇。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肖波。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发包人: (盖章)
青川县林通农林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琳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822MA689M3K73

地址: 广元市青川县乔庄镇木梯街22号

邮政编码: 628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839-7207074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时间: _____年__月__日

青川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局

法定代表人: _____

或其委托代理人: 唐亮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设计人: (盖章)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勇泉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4507202594

地址: 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866号

邮政编码: 610041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28-62550300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

账号: 51001426208050393848

四川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成员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10000450715222P

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5号

邮政编码: 610041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28-68107130

传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市跳伞塔支行

账号: 4402248009008907596

时间: 2023年5月15日



李勇泉

唐亮

业绩三：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 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2年10月10日所递交的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2904576.00元

设计周期：30个日历天，且满足设计进度要求。具体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完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配合通过评审]、配合组织相关咨询论证并通过审查、提交合同所列图纸成果及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其他设计和配合服务等工作。对土建方案及施工图的顾问及协调工作，对总包设计的配合工作，初设范围内的概算编制及配合评审等工作。

质量：符合本工程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标准及招标人要求，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并确保提供的设计成果文件通过专业审查和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各标准或要求不一致的，以最高者为准。

设计负责人：肖波 执业资格证号：20155101542

履行地点：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与我方签订设计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中通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2年10月20日

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
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合同



发包人：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2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工程设计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园区项目-建筑工程-主展馆设计（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

2. 工程地点：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

3.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主展馆规划建筑面积约23000m²，其中地上18000m²，地下5000m²，建筑高度不超过24米。位于园区南侧1号入口，紧邻公园大街，作为主展馆作为园区主要展示建筑和开闭幕式场馆，在体现“公园城市，美好人居”理念的同时，设计应结合总体规划理念和东部新区风貌，以展示世园会整体形象及内涵为目标，打造区域标志性建筑，建筑周边景观需体现世园会主题，融合周边现状自然环境，契合核心地标场馆品质要求。具体内容及规模详见《设计任务书》。

4. 工程建设费用：约29757万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建筑工程、景观工程的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所包含的全部设计内容，同时包含并不限于精装设计（含室外总平（含景观）室内硬装、幕墙、室内二次机电、声学、照明、标识标牌、室内二次弱电智能化等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两个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及配合通过评审]、配合组织相关咨询论证并通过审查、提交合同所列图纸成果及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其他设计和配合服务等工作。对土建方案及施工图的顾问及协调工作，对总包设计的配合工作，初设范围内的概算编制及配合评审等工作。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设计周期：30个日历天，且满足设计进度要求，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暂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本项目设计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为：¥2,904,576.00 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万肆仟伍佰柒拾陆元整，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2,740,166.04元（大写：人民币贰佰柒拾肆万零壹佰陆拾陆元零肆分），增值税税率为6%，增值税金额为：¥164,409.9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肆仟肆佰零玖元玖角陆分）。

（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设计人实际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低于本合同约定增值税率【6%】的情况，本项目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变，增值税率及增值税额相应调减，调整时间以纳税义务发生的时间为准；若设计人实际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增值税率高于本合同约定增值税率【6%】的，设计费含税价不变，不含增值税金额相应调减；若设计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本项目以不含增值税金额结算。）此价格仅为双方签订合同时暂定金额，合同结算价格参见本条2.1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费结算。

设计人的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收款账户：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

收款账号：51001426208050393848

以上信息如发生变更，设计人应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由设计人盖章，否则，发包人按照以上信息支付款项后，视为发包人已经履行了本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

发包人支付任何一笔款项前，设计人均应至少在发包人付款前30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及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请款资料，否则发包人有权延期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设计人不得怠于、中止或终止履行本合同项下任何义务。

发包人的指定开票信息如下：

名称：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91510100MA69YJ2D27

地址：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三岔街6号

电话：028-86360079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成都锦城支行

银行账号：117220187223

2.1. 设计费

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费结算

最终设计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1-室内精装修费用占比)×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0)+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室内精装修费用占比×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5)】×工作量比例(50%)×80%×设

计费投标费率（96.00%）-95万。设计服务费计费额以经评审的累计工程施工预算（不含暂列金（含税））作为计费依据。

注：工作量比例：初步设计（含方案设计）阶段的工作量比例根据工程类型按照《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文件的规定计取（建筑工程：20%（方案设计）+30%（初步设计）），设计服务收费基价以《2002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附表一中设计服务费计费额对应的基价计取；计算本合同期间结算价格时，以经政府概算评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作为计费基数计算本次所支付的设计费；计算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格时，设计服务费计费额以经评审的工程施工预算（不含暂列金（含税））作为计费依据。

该设计费包含设计人为完成本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及全过程技术服务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开支、义务、各种税费等，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费、初步设计费、设计概算编制及配合评审费、补充或修改设计费、一阶段设计咨询费、全过程技术服务费、设计涉及的专业评审会费及专家评审相关费用（包括初步设计评审会等）、赶工费、差旅费、保险、税费、利润、风险等全部费用。除发包人与设计人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发包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主展馆为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核心建筑之一，根据2024年成都世界园艺博览会核心建筑概念设计方案征集文件，征集中选第一名单位的一阶段设计咨询费由后续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中标人支付。由征集中选第一名、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中标人、发包人三方签订设计咨询服务合同（详见《建设工程设计咨询合同（一）》），由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中标单位向发包人支付（本项目目的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费已包含一阶段设计咨询费，中标人在投标时已考虑相应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设计人不得以尚未收到设计费等任何理由怠于履行支付义务。若第一名后续中标发包人组织的本项目方案深化设计及初步设计招标（包括作为联合体成员参与），则发包人不再和该中标人签订《建设工程设计咨询合同（一）》，第一名获得发包人授予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阶段合同的，则方案深化及初步设计费已包含一阶段设计咨询费，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设计咨询费。主展馆一阶段设计咨询费为24万元。）
【据上述约定，本项目不再签订上述《建设工程设计咨询合同（一）》及支付一阶段设计咨询费】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丁福庄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___肖波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成都东部新区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若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共同与发包人签署本合同，联合体所有成员应为履行合同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设计人执叁份。

发包人：成都园艺博览运营发展有限公司（盖章）	承包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龙碧国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51 0100 MA69 YJ2D 27	纳税人识别号: <u>51012419870623043401</u>
地址: <u>成都东部新区三岔街道三岔街6号</u>	地址: <u>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866号</u>
邮政编码: <u>641419</u>	邮政编码: <u>610036</u>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u>028-67369905</u>	电话: <u>028-62550402</u>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u>cd2024cswadi@163.com</u>
开户银行: <u>中国银行成都锦城支行</u>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u>
账号: <u>1172 2018 7223</u>	账号: <u>51001426208050393848</u>
时间: <u>2022</u> 年 <u>10</u> 月 <u>28</u> 日	时间: <u>2022</u> 年 <u>10</u> 月 <u>28</u> 日



成都市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文创金融
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勘察、设计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JSKF-2022



发包人：成都东岸智媒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人（联合体成员单位）：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
公司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成都东岸智媒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勘察人：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勘察、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成都市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文创金融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锦江区柳江街道包江桥村7组，祝国寺村4、5组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020-510104-86-03-463846】FGQB-0097

号

4. 工作内容：

(1) 勘察工作内容：

本项目试勘、初勘、详勘、补勘，基坑支护设计（含降水），地基处理方案（若需），土壤氡浓度检测，地下建（构）筑物资料调查，以及设计需要的一次或多次勘察、地下管线探测、测量（5m*5m方格网）、岩土设计、地下建筑洞口坐标及高程测量，涉及城市轨道交通（含地铁）保护区内勘察作业应编制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安全保护方案等工作，并确保相应成果通过技术审查及行政审查备案。

(2) 设计工作内容：

①完成本项目全过程工程设计及设计服务工作，包括：报规方案深化（至少完成三个报规方案的深化配合，最终以主管部门要求为准）、初步设计、施工图的全部专业设计、专项设计、深化设计、设计需求的专项论证、试验和评审、雷击风险评估、绿色建筑（含绿色建筑评星，配合取得绿色建筑标识）。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钢结构、室外总平（含管线、市政接驳及周边道路开口等）、消防、人防、抗浮设计、装配式设计、抗震支架设计、厨房设计（若需）、节能设计、BIM设计（满足成都市施工图审查要求）、绿色建筑（含绿色建筑评星，配合取得绿色建筑标识）、海绵城市等专业，以及完成上述设计所需的专项方案设计，地下商业街坊连通及地下通道连通设计，地上连廊设计；设计过程中需要的所有基础资料均由设计人负责取得，发包人配合。

②完成本项目以下专业的全过程工程设计及设计服务工作（含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具体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园林景观（含屋顶花园、露台、雕塑小品等）、室内装饰（公共区域精装修，满足绿色建筑三星）、幕墙、光彩照明、交安设计、标识标牌设计、弱电及智能化（含智慧园区）、装配率、通风空调等；以上专业设计均需向发包人进行专题汇报，并按发包人要求提供设计材料样板和物料表（包含颜色、材质、使用部位等）。过程中需要的所有基础资料均由设计人负责取得，发包人配合。

③负责相应成果的技术审查及行政审查备案，包括但不限于（含抗震审查、结构超限审查、风洞试验（若需）、室内装饰（公共区域精装修，满足绿色建筑三星）、幕墙、人防、消防、光彩等专项审查备案），直至审核、备案完成。



④负责设计概算编制、编制并提供施工招标文件所需的技术标准、配合施工招标工作（包括不限于界面划分、技术要求、建议品牌表（如需）以及发包人其他要求）、完成与设计相关的施工技术文件审核、参与材料、设备审核，参加主要设备的调试，提供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及移交等全过程设计服务工作。

⑤负责销售合同附图等销售相关的设计文件编制。

⑥至少完成三个报规方案的深化配合，最终以主管部门要求为准。

⑦配合完成各专业涉及的相关报规报建、图审工作及手续办理。

⑧项目建设阶段设计变更、技术核定、验收、施工现场技术指导、设计巡检等相关配合工作。

⑨除上述工作外，设计人还应完成发包人临时安排的其它与本项目设计有关的工作。

二、合同工期

1. 勘察工期：

勘察工期总日历天数：勘察工期暂定 60 个日历天，因勘察工作涉及项目多个阶段，各阶段工期及总工期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2. 设计工期：

设计工期总日历天数：设计工期暂定 150 个日历天，因设计工作涉及项目多个阶段，各阶段工期及总工期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3. 本合同总工期：根据发包人要求。

4. 合同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项目最终决算审计完成或缺陷责任期满（以时间后者为准）止。

三、质量标准

勘察质量标准：

1. 符合国家现行的勘察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并满足施工和验收要求；

2. 勘察成果必须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有关工程建设的相关设计标准、规范、规程、办法等，满足国家相关规范及编制深度要求。编制满足初步设计（含抗震审查、超限审查）、施工图设计所需的测绘报告、勘察报告、地上及地下（构）筑物调查报告、土壤氡浓度检测报告等，提出基础处理方案建议。

3. 勘察工作内容、范围及质量等要求以设计单位编制，并经发包人审核通过的工程地质勘察、测绘等技术要求为准。

4. 工程勘察范围内若有勘察人不具备资质的内容（除勘察、基坑支护设计、岩土设计、地基处理方案（如需）外），勘察人须依法委托有相应资质、经验和能力的单位实施，并报发包人备案。

设计工程质量标准：

1. 符合国家现行的设计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并满足施工和验收要求。

2. 满足规划条件、建设条件、设计任务书等要求并达到国家规定要求的初步设计（含抗震审查、超限审查）、施工图设计深度及相关专项设计深度且通过相应技术、行政审查。其中，绿色建筑需满足绿建三星标准；装配式设计包括装配式策划、施工图设计、配合深化设计；BIM 技术设计需满足《成都市民用建筑信息模型设计技术规定》中相应设计阶段的深度要求。

3. 满足规划条件、建设条件、设计任务书等要求并达到国家相关规定要求，其中园林景观、室内装饰（公共区域精装修，满足绿色建筑三星）、幕墙、光彩照明、交安设计、标识标牌设计、弱电及智能化（含智慧园区）满足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深度及相关专项设计深度且通过相应技术、行政审查。标



示标牌设计包括楼内、总平的导视系统标识方案、点位规划及施工图设计；交安设计包括地下室的标识方案、车位划线、点位规划及施工图设计。

四、中标价与合同价格、支付形式

1. 合同暂定费用：

合同总价：人民币 20799695.00 元（大写：贰仟零柒拾玖万玖仟陆佰玖拾伍元整），不含税价 19622353.77 元，税金 1177341.23 元，税率：6%（因国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化，自国家政策规定之日起对应调整）。

合同价格构成明细：

勘察费（固定包干总价）：人民币 728000.00 元（大写：柒拾贰万捌仟元整），不含税价 686792.45 元，税金 41207.55 元，税率：6%（因国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化，自国家政策规定之日起对应调整）。

设计费（暂定总价）：人民币 20071695.00 元（大写：贰仟零柒万壹仟陆佰玖拾伍元整），不含税价 18935561.32 元，税金 1136133.68 元，税率：6%（因国家政策调整，税率发生变化，自国家政策规定之日起对应调整）。

上述服务酬金中已包含的服务开支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资料费、各种管理费、办公设施、办公家具、办公用品、交通、通讯工具、住宿生活费用、附加工作费用、专家费及相关会务会场费、额外工作费用、风险费用、保险、利润、税收等所有费用。

2. 合同价格形式：勘察费为固定包干总价 设计费为暂定总价

3. 每次付款前勘察人、设计人分别向发包人开具符合发包人要求的符合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勘察人、设计人未开具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发票，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4. 进度款支付流程：勘察人、设计人应提交符合发包人要求的支付申请材料和等额合法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勘察人、设计人支付相应的费用。

5. 发包人向勘察人、设计人支付费用的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合同款项分别支付至勘察人、设计人。

五、履约担保

1. 履约担保递交形式：现金银行转账、符合发包人要求的银行保函、保证保险。

(1) 现金形式的履约担保：需通过联合体牵头人的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缴纳。

(2) 银行保函形式的履约担保：提交的保函必须满足发包人的要求，由联合体牵头人办理提交，保函的有效期应不少于：合同签订之日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同时不少于 36 个月。

只接受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华夏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广发银行、平安银行、浙商银行、渤海银行、恒丰银行、成都银行、成都农商银行开具的保函，保函须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一直有效；且合同有效期内，无论何种原因，承包人均须按发包人要求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事宜并承担相应费用，相关费用及风险，承包人已在此报价中予以充分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3) 保证保险形式的履约担保：提交的保证保险必须满足发包人的要求，由联合体牵头人办理提交，保证保险的有效期限应不少于：合同签订之日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同时不少于 36 个月。

保证保险须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一直有效；且合同有效期内，无论何种原因，承包人均须按发包人要求无条件办理保证保险延期事宜并承担相应费用，相关费用及风险，承包人已在此报价中予以充分考虑，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2. 履约担保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10%，即¥ 2079969.50 元；

3. 履约担保缴纳时间：承包人须在发包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交发包人。

4. 履约担保退还时间：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无息退还。

六、发包人代表、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余力立；联系方式：15982337781，邮箱：578643027@qq.com。

勘察负责人：谭友根；联系方式：15070914351，邮箱：609023548@qq.com。

设计负责人：肖波；联系方式：13688139107，邮箱：122193766@qq.com。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按照优先顺序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勘察、设计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答疑会议纪要及补疑书；
- (6)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如果有）；
- (8) 联合体协议；
- (9) 其他合同文件。

1.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勘察合同由发包人同勘察人签订，设计合同由发包人同设计人签订。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因项目工期紧张，承包人联合体需按照发包人要求在设计方案通过规委会审定前，按照发包人选择的设计方案开展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预算审查、结构超限审查等合同约定工作。承包人联合体对其中存在的风险已充分考虑，对在报规过程中因发包人要求替换设计方案而重复开展的勘察、设计工作全面配合，并且不予主张任何新增费用。

3. 承包人联合体各方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勘察、设计，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违法转包及分包。

4. 发包人和承包人联合体各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发包人(甲方): 成都东岸智媒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签章)

地址: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A楼16层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余力立

项目联系人: 余力立

联系电话: 15982337781

通信地址: 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38号A楼16层

电子信箱: 578643027@qq.com



(签章)

设计人(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章)

地址: 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866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成都第二支行

账号: 51001426208050393848

项目联系人: 张传运

联系电话: 13880684574

通信地址: 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866号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章)

2022.10.12

勘察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签章)

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艾溪湖一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江铜支行

账号: 36050110345500000480

项目联系人: 单人杰

联系电话: 15070914351

通信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艾溪湖一路618号



(签章)



第二部分：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设计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成都市交子公园金融商务区文创金融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川投资备【2020-510104-86-03-463846】EGQB-0097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用地面积约23700平方米(约合35.55亩),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7.44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1.9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5.54万平方米,项目新建包含商务办公、文化娱乐、商业配套等设施功能的商业综合体,其中,商务办公建筑面积约8.3万平方米,商业配套建筑约3.4万平方米(含地下商业约1万平方米),文化设施建筑面积约1.2万平方米,地下车位900余个。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锦江区柳江街道包江桥村7组,祝国寺村4、5组。

5. 工程投资估算:工程总投资约223593万元,其中工程费用约132500万元。

6. 工期要求:设计工期暂定150个日历天,因设计工作涉及项目多个阶段,各阶段工期及总工期具体以发包人要求为准。

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1. 签约暂定合同价为:¥20071695.00元(大写:人民币贰仟零柒万壹仟陆佰玖拾伍元)。

2. 设计价款支付方式

2.1 合同签订后,支付至暂定设计合同总价的10%;

2.2 方案报规通过,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支付至暂定设计合同总价的20%;

2.3 项目主体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即取得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且在签订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后,支付至暂定设计合同总价的50%;

2.4 合同约定所有施工图设计完成并通过审查(即通过施工图审查合格或发包人确认),支付至该部分设计价款的70%;

2.5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该部分设计价款的80%;

2.6 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完成及资料移交后,无息支付该部分剩余款项(按项目竣工结算审核完成的建安工程费金额计取最终设计费)。

结算费率=设计费中标报价/预估建安工程费(132500万元)*100%,计算结果小数点后保留四位小数。结算费率包含设计人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设计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并对设计范围的变化等风险予以充分考虑,结算时,该费率不作任何调整。

上述第2.3和2.4条中:该部分设计价款=纳入设计范围内的施工承包合同金额合计(扣除不实施部分)*结算费率



8. 电子文件中文字部分采用 WORD 文档及 PDF 文档两种形式，图形文件采用
AUTOCAD 文档及 PDF 文档两种形式；提交成果需满足发包人电子文件归档及移交
要求。

9. 完成上述工作及成果资料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用中。

第五条 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1. 发包人代表：

姓名：余力立；

联系电话：15982337781；

电子信箱：578643027@qq.com；

通信地址：成都市锦江区三色路 38 号 A 楼 16 层。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 7 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2.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姓名：肖波；

执业资格及等级：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号：20155101542；

联系电话：13688139107；

电子信箱：122193766@qq.com；

通信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866 号；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设计人行使本合同权利、履行本
合同义务。

第六条 合同生效及合同份数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 壹拾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伍 份，设计人执 伍 份。

发包人（盖章）：

成都东岸智媒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2 年 月 日



设计人（盖章）：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2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s of the contractor and designer.

监章人（勘察人）（盖章）：

核工业江西工程勘察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2 年 月 日



业绩五：南水北调企业园（一期）项目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鑫纵合创意产业园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水北调企业园（一期）项目工程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水北调企业园（一期）项目。
2. 工程地点：郑州市中原区颍州路南、常州路东、富贵路北。
3. 规划占地面积：3625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1 万平方米（其中地上约13.5 万平方米，地下约6.5 万平方米）；地上 / 层，地下 / 层；建筑高度 / 米。
4. 建筑功能：科研办公用房、共享实验平台、协同创新中心、实训中心、厂房、配套生活服务设施等。
5. 投资估算：约110000 万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设计全周期所有与设计相关的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整体规划设计、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配合评审）、主体施工图设计（总图、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空调、强弱电），专项设计：人防、室外综合管网、幕墙、景观、绿建、节能、海绵城市、智能化、消防、标识标牌、车位划线、太阳能光伏系统、泛光照明、厨房流线专项、第三方面积复核、室内精装修专项设计（三星酒店标准）、BIM 专项设计（LOD300 深度、逆向）等；负责与设计相关的报审、报批以及建设手续办理服务并通过审批，配合实验室工艺设计、施工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图纸交底、施工期间指导服务、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图纸审查配合服务、图纸变更、阶段性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等），负责与设计相关的专家评审论证（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评审、装配式评审、结构超限评审、消防超限评审（如有，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以及其他设计疑难问题评审等）并通过审批，以及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所需配合的其他设计工作。

2. 工程设计阶段：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四个阶段。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年 月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费率合同；设计费率：建筑安装工程费总额的 2.2%。

2.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价：(含税)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贰拾万 (¥24200000.00元)；增值税税率为 6%。

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捌拾叁万零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 (¥ 22830188.68 元)；税金：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陆万玖仟捌佰壹拾叁元叁角贰分 (¥ 1369811.32 元)。最终合同金额以政府

审定金额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唐珂。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曹波、杨鹏程。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郑州市中原区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郑州鑫泰产业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2MAD5U7GD6K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2MAD5U7GD6K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须水办事处四层

邮政编码: 450000

法定代表人: 唐珂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时间: 2024年3月15日



设计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
开户行
账号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1004507202594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4507202594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866 号

邮政编码: 610042

法定代表人: 陈勇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28-62550303

传真: 028-62550300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二

支行

账号: 51001426208050393848

时间: 2024年3月15日

陈勇
陈勇
陈勇

设计人主要管理人员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	
一、项目管理人员						
项目主管	陈希	男	42岁	高级工程师	/	
项目主管	曹学杰	男	34岁	工程师	/	
二、项目设计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肖波	男	43岁	高级工程师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 /20155101542
	杨鹏程	男	38岁	高级工程师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 /20185101784
建筑专业负责人	陈露	男	38岁	高级工程师	建筑	一级注册建筑师 /20225102766
结构专业负责人	张志军	男	37岁	高级工程师	结构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S185102946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刘帅	男	40岁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CS175100654
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杨文辉	男	40岁	高级工程师	暖通空调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CN205100759
建筑电气专业负责人	郑宇	男	42岁	正高级工程师	电气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DG115100373



附表 4:

企业近三年履约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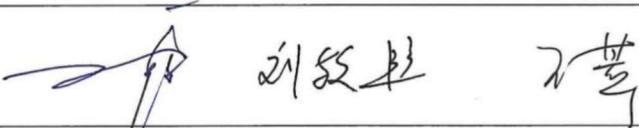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名称	履约评价时间	履约评价等级
1	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建设工程	48000 平方米 文化博览、办公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2022 年 9 月 23 日	良好
2	横岗平盐铁路生态连廊建设工程	84000, 米 风景园林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2023 年 3 月 20 日	良好
3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设计	19000 平方米 风景园林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 6 月 5 日	良好
4	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	374500 平方米 风景园林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 9 月 26 日	优秀
5	东周公园功能完善提升工程项目	80900 平方米 风景园林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 年 11 月 1 日	优秀

注: 需附证明材料

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建设工程

深圳金融文化中心方案及建筑专业初步设计合同 履约评价报告（初步设计阶段）

项目名称	深圳金融文化中心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金融文化中心方案及建筑专业初步设计合同		
合同金额	1900 万元	合同类别	方案设计合同
履约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肃木丁建筑设计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履约单位 项目负责人	龙卫国/纪啸林（变更记录：无）		
合同履约起止时间	2021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		
项目组召开履约评价会议时间	2022 年 9 月 23 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前期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组 评价得分	得分：84 分；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综合评价意见	人员配备基本到位，稳定无更换；项目负责人和团队责任心较强，专业水平较高，能积极配合处理问题；设计成果满足规范等要求。		
评价 人员签名			
履约评价结果 反馈情况	履约单位联系人：丁楷，联系电话：18666204610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将履约评价报告发放履约单位		
履约单位 反映情况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收到本报告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我署纪检监察室的工作人员反映情况：深铁置业大厦 1116，工作人员电话：88119026、88134331，邮箱：jjjcs@szwb.gov.cn。		

（备注：1、含项目组所有成员或前期处项目参与人员，项目组如未召开履约评价会议的，项目组成员可拒绝签字；2、环评、水保、地震安全性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类合同的最终履约评价应在前期阶段完成合同内容后进行；监测、检测、保险类合同的最终履约评价应在建设阶段完成合同内容后进行；权重系数为 1.0；3、优≥90，90>良≥80，80>中≥70，70>合格≥60，不合格<60；4、评价期内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或评价期内发生违反《深圳市建筑工务署不良行为记录处理办法》有关廉政问题相关规定情形的，该份合同最终履约评价为不合格，得分为 0。）



横岗平盐铁路生态连廊建设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评价期限	2023年3月20日至2024年6月1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风景园林专项设计甲级	承包商地址	成都市天府大道北段866号				
法定代表人	陈勇	电话	028-62551450	项目负责人	李斌	电话	13980078672
工程名称	横岗平盐铁路生态连廊建设工程		承包范围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后续服务			
工程地点	龙岗区横岗街道		工程合同价	722.5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0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7年12月31日	合同工期	170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0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6月11日	实际工期	450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18	81		
2	质量控制			42			
3	进度控制			6			
4	配合与协调			15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90分 ≤ 总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0分 ≤ 总分 < 90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分 ≤ 总分 < 8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设计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承包商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8号
法定代表人	陈勇	电话	028-62550866
		项目负责人	梁道
		电话	18615773535
工程名称	布吉水质净化厂三期上盖公园设计	承包范围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后续服务跟踪
工程地点	布吉街道内、草埔小关以北、德兴花园旁	工程合同价	121.830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3月2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12月22日
		合同工期	27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4月25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人员设备配置	18	86
2	设计质量	40	
3	进度与配合	28	
4			
5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年6月5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60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未批浩		2023年6月5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评价结果通知书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院研究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履约评价管理办法》，我局于2023年9月6日对你单位环观南路（大和路-平大路）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设计合同进行履约评价，履约评价期限为2023年6月1日至2023年9月6日（2023年第三季度），评价得分为98，等级为优。如对检查结果有异议，应当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我单位提出书面申诉，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逾期则视为无异议。

深圳市龙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3年9月26日



东周公园功能完善提升工程项目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方案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3年10月13日 2023年11月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代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承包商资质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承包商地址	成都市金牛区星辉西路8号			
法定代表人	陈勇	电话	028-62551450	项目负责人	李斌	电话	13980078672
工程名称	东周公园功能完善提升工程项目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光明区		工程合同价	139.0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7	91			
2	履约质量		50				
3	履约时间		10				
4	履约配合		24				
5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 ≤ 总分 ≤ 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75分 ≤ 总分 ≤ 89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7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margin: 10px;">优秀</div> <div style="margin-left: 200px;"> 签字：(盖章) 2023年11月1日 </div>							